

2023 年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现将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2023 年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整体情况

截至 2023 年四季度末，本行关联交易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。存续和新增的关联交易均为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，对关联交易双方公平合理，定价和交易条件遵循一般市场化原则，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，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，亦不存在损害本行及本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 关联交易情况

（一）授信类关联交易

2023 年四季度，本行涉及的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主要为贷款、透支、拆借、票据等业务，其中对公（不含理财投资和同业业务）和自然人授信业务合计发生额为 51,662¹万元，理财产品投资合计发生金额 147,860 万元，同业业务合计发生额 48,062 万元。

（二）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

2023 年四季度，本行出售金融债权涉及关联交易金额 9,784 万元。

（三）服务类关联交易

¹ 该数据为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和口径统计的相关数据，未经审计，下同。

2023年四季度，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信托保管、监管、运营等服务费合计金额为2,076万元。

（四）存款类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

2023年四季度，本行与关联法人、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定期和协定存款合计发生额346,316万元。现券买卖等对公金融市场类业务及其他业务合计发生额1,615,221万元。

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